

证券代码：601777 证券简称：力帆股份公告编号：临2019-081

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募集资金相关事项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力帆股份”）于2019年7月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《关于对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[2019]0991号，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相关部门、中介机构对《问询函》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。由于《问询函》部分问题需进一步核实，同时需券商、律师发表意见，流程需要一定时间。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并获准延期回复，公司将不晚于2019年7月12日完成对《问询函》的回复提交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力帆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10日